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发行人”或“公司”）A 股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招商证券配股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以及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23 号）、《关于核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46 号）文件核准，向 A 股原股东及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配售新股，并已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8 月 20 日成功完成 A 股和 H 股配股发行工作。

其中，招商证券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 1,702,997,123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46 元，收到原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2,704,358,537.58 元，扣减已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人民币 12,688,698,717.58 元；扣减其他应付未付的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683,398,830.66 元，其中新增实收股本人民币 1,702,997,123.00 元，新增资本公积人民币 10,980,401,707.66 元。上述 A 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报告号为德师报(验)字(20)第 00339 号的验资报告。

招商证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于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 294,120,354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港币 8.185 元，共发行 294,120,354 股，收到募集资金合计总额为港币 2,407,375,097.49 元，折合人民币 2,153,348,877.20 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共计港币 2,348,842,736.75 元，折合人民币 2,100,992,851.17 元，其中新增实收股本折合人民币 294,120,354.00 元，新增资本公积折合人民币 1,806,872,497.17 元。上述 H 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报告号为德师报(验)字(20)第 00499 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按实际使用情况，招商证券累计使用A股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2,683,398,830.66元，H股募集资金合计港币2,350,000,000.00元，其中H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子公司增资，按增资时点港币兑换人民币中间价汇率折算，折合人民币1,939,149,5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A股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8,340.38元（均为募集资金账户结余利息）；H股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余额为港币54,511,835.18元，按2021年12月31日港币兑换人民币中间价汇率折算，上述H股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合计余额折合为人民币44,568,876.44元，其中包括H股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利息收入与待支付费用留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招商证券在A股募集资金净额的基础上累计取得利息收入人民币30,586,286.43元；在H股募集资金净额的基础上累计取得利息收入港币4,879,871.60元，折合为人民币3,989,783.02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A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币种	原币余额	折合人民币 (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771873760513	人民币	8,340.38	8,340.3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H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币种	原币余额	折合人民币 (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777068048485	港币	199,999.89	163,519.91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501511141730	港币	54,229,798.69	44,338,283.4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443899991130003024837	港币	39,843.11	32,575.7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	44250100000700003288	港币	42,193.49	34,497.40
合计			54,511,835.18	44,568,876.45

根据招商证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招商证券从2020年7月21日起对A股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该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招商证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A股募集资金，并按照招商证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存放和使用H股募集资金。

对于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参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度，招商证券A股配股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度，招商证券A股配股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度，招商证券A股配股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招商证券A股配股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招商证券A股配股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招商证券 2021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九、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招商证券 A 股配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 A 股配股募集资金账户结余资金 8,340.38 元，均为募集资金账户结余利息。

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招商证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十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招商证券 2021 年度 A 股配股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招商证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78,439.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3,914.9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2,254.8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注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子公司增资及多元化布局	不适用	不超过1,050,000.00	不适用	不超过1,050,000.00	193,914.95	1,012,254.83	不适用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资本中介业务	不适用	不超过200,000.00	不适用	不超过200,000.00	-	20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资本投资业务	不适用	不超过200,000.00	不适用	不超过200,000.00	-	20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不适用	不超过50,000.00	不适用	不超过50,000.00	-	5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不超过1,500,000.00		不超过1,500,000.00	193,914.95	1,462,254.83	不适用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9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配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配股募集资金人民币1,680,772,300.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资金业经保荐机构确认，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师报（核）字（20）第E00391号专项审核报告确认。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募集资金总额是按照H股募集资金验资当日汇率折合人民币填列。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小于募集资金总额为募集资金使用期间汇率变动所致。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文丛

赵文丛

王琛

王琛

